

青岛国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QINGDAO GUOLIN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株洲路 188 号甲 1 号楼 7 层)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
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零二六年二月

青岛国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林科技”或“公司”）是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进一步增强公司资金实力，优化资本结构，提升盈利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2,374.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本报告中如无特别说明，相关用语具有与《青岛国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中的释义相同的含义。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 22,374.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分析

1、充实营运资金，把握行业发展机遇，促进公司业务高质量发展

国林科技主营业务由“臭氧系统设备”和“乙醛酸及其副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构成。目前，国林科技已形成“臭氧系统设备”和“乙醛酸及其副产品”并重的业务格局。其中，臭氧系统设备制造主要从事臭氧产生机理研究、臭氧设备设计与制造、臭氧应用工程方案设计与臭氧系统设备安装、调试、运营及维护；乙醛酸及其副产品业务板块，以顺酐为主要原材料，通过“臭氧化顺酐法”制取高品质乙醛酸及其副产品。

2025 年 3 月，工信部等三部门发布《关于促进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目标，力争到 2027 年，先进技术装备市场占有率显著提升，标准体系更加健全，重点领域技术装备产业链“短板”基本补齐，“长板”技术装备形成国内主导、国外走出去的优势格局，构建较为完备的环保装备供给体系。《意见》明确强调环保装备制造业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新时期的

环保装备不仅要关注污染治理，更要聚焦于污染预防和污染物源分离资源化利用，从源头减污降碳。针对废物和污水资源化利用，实现最先进的环保技术与资源化利用技术产品化、产品装备化、装备智能化，降低人力成本与资源消耗，提高污染治理效能与精准度，推进资源回收与再利用。从市场规模看，在国内绿色低碳转型背景下，我国环保装备市场受益于市场需求日益提升，行业规模持续扩容。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5-2030 年中国环保设备市场调研及前景预测报告》，2022 年中国环保装备制造业产值同比增长 2%，达到 9600 亿元，2023 年环保装备制造业总产值近 1 万亿元。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援引工信部数据预计，2024 年中国环保装备制造业产值将达到 1.2 万亿元，2025 年产值将提高至 1.3 万亿元。

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精细化工产品生产国，拥有庞大的产业规模基数。随着居民生活水平提升，下游应用领域对精细化学品的需求也从“量”的扩张转向“质”的优化，精细化工企业创新水平面临挑战，但国内企业在高端电子化学品、医用级辅料、特种功能材料等领域技术创新发展不足，消费结构的快速升级导致国内中低端产能过剩与高端产品供给不足并存。同时，“双碳”战略持续推进，环保标准持续收紧，对精细化工企业绿色化发展提出更高要求。未来，唯有同步突破“高端产品研发”与“绿色工艺创新”双重瓶颈，才能在消费升级与环保约束的夹缝中开辟新赛道。

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夯实公司资金实力，为公司把握政策红利、应对市场竞争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切实支撑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落地实施，最终实现业务规模的可持续增长。

2、实际控制人提升控制比例，有效保障公司控制权稳定，并有利于提升市场信心

截至本预案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香鹏先生持有公司 4,357.028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23.6775%，占发行人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24.2968%。若按照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 1,650 万股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预计丁香鹏先生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将进一步提升。本次发行将有效巩固实际控制人控制权，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

长期发展的稳定性。同时，实际控制人通过本次发行为公司业务升级提供流动资金支持，致力于推动提升公司长期价值，有利于提升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实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3、注入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财务状况

2022年、2023年、2024年和2025年1-9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0.89、0.97、0.98（未经审计），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772.34万元、-1,688.71万元、-3,022.61万元和-823.31万元（未经审计），自2023年以来，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一直呈现净流出状态。

通过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司得以进一步补充和增强资金实力，可以有效缓解公司业务发展和技术更新所面临的流动资金压力，为自身业务发展提供资源保障，为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夯实基础，加强公司应对宏观经济波动的抗风险能力，为未来核心业务增长与战略布局提供长期资金支持，从而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4、确保研发投入，保持公司行业领先地位

近年来，公司坚持以自主创新为导向的经营方针，持续加强研发投入，依托科研团队与全链条创新管理机制，持续寻求技术突破，打造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核心知识产权集群，推动技术产品升级，并不断探索臭氧技术在新领域、新行业中的应用。公司需要保持持续、稳定的研发投入，实现产品的迭代升级和应用领域的拓展，以保持公司在臭氧行业的领先地位。

同时，子公司国林半导体是一家专注于半导体行业臭氧发生器和机能水设备及其应用系统设计、制造、安装、调试、运行、维护的专业化公司，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研发门槛，需要保持充足的研发投入，以适应半导体行业的发展需求。

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公司的技术迭代及研发创新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促进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 本次募集资金的可行性分析

1、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有可行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风险，提高资产质量与盈利水平，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发展情况，具有实施可行性。

2、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实施主体公司治理规范、内控完善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的治理标准，建立了以法人治理结构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并通过不断改进与完善，形成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体系和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程序。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建立了严格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检查与监督等进行了明确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三、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 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通过本次发行，公司的营运资金将得到有效补充，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障，公司资本实力与资产规模将得到一定程度的提升，抗风险能力将得到增强，夯实公司在业务布局、产能分配、财务状况、长期战略等多个方面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本次发行有助于增强公司控股权的稳定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仍将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保持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各个方面的独立性和完整性。

(二) 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同时增加，资产负债率水平将有所下降，资产结构进一步优化，资产质量有所提升。同时，可减少公司未来可能发生的债务融资的财务费用，使公司财务结构得到优化，财务成本和财务风险有所降低，财务状况得到改善，有助于公司未来提升盈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通过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将增加，资金实力将得到明显提升，有利于增强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及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满足公司的发展需求。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投入使用，有利于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青岛国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